中共济源市委办公室文件

济办〔2017〕14号

★

中共济源市委办公室关于印发

《共青团济源市委改革方案》的通知

各产业集聚（开发）区、镇、街道党委（党工委），市委各部委，市直机关各单位党组（党委），市重点企业和高等院校党委，各人民团体党组：

《共青团济源市委改革方案》已经市委同意，先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

中共济源市委办公室

 2017年6月5日

共青团济源市委改革方案

为深入贯彻中央党的群团工作会议和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认真落实《中共中央关于加强和改进党的群团工作的意见》（中发〔2015〕4号）和《中共河南省委办公厅关于印发<河南省群团改革总体方案>的通知》（豫办〔2016〕63号）要求，参照《共青团河南省委改革方案》，结合我市实际，制定本方案。

1. 总体要求
2. **指导思想**

高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伟大旗帜，全面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特别是关于青少年和共青团工作的重要指示精神，学习贯彻市第十二次党代会精神，准确把握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群团发展道路“六个坚持”基本要求和“三统一”基本特征，主动适应新形势新环境新常态，牢牢遵循共青团和青年工作规律，牢固树立政治意识、大局意识、核心意识、看齐意识，以保持和增强政治性、先进性、群众性为基本要求，着力解决“机关化、行政化、贵族化、娱乐化”特别是脱离青年的突出问题，切实加强和改进新形势下共青团和青年工作，引领全市广大团员青年更加紧密地团结在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周围，为夺取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决胜阶段的伟大胜利，建设又富又美的新济源作出新的贡献。

1. **基本原则**

——坚持党的领导。始终以党的政治纲领为奋斗目标，以党的指导思想为行动指南，以党的中心任务为光荣使命，坚定不移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群团发展道路，坚持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青年运动方向，切实加强对青年的思想教育和政治引导，确保青年听党话、跟党走。

——坚持立足根本。坚持正本清源、不忘初心，始终把培养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实业建设者和接班人作为根本任务，把巩固和扩大党执政的青年群众基础作为政治责任，把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作为工作主线，更好发挥党领导的先进青年群众组织作用，当好党党的助手和后备军。

——坚持服务青年。以青年为中心，让青年当主角，紧紧把握服务青年的工作生命线，根据广大青年的特点和需要，生动活泼、富于创造性地开展工作，竭诚服务青年，增强青年的获得感，多为青年办好事、解难事，维护和发展好青少年利益，不断增强自身影响力和感召力。

——坚持问题导向。以领导机关改革委牵引，抓住“机关化、行政化、贵族化、娱乐化”特别是脱离青年问题的实质，扭住作风建设这一关键，立行立改，虚功实做，着力破解制约我市共青团发展的思维定势、重点难点和体制机制问题，切实提高共青团改革的系统性、协调性、针对性和实质性。

——坚持加强基层。重视基层、服务基层、使基层基础不断得到夯实，充分发挥基层首创精神，鼓励支持基层勇于探索、大胆尝试，注重提炼、推广各级团组织的好做法好经验，善于从政策、机制、环境层面为基层改革创新提供支持。

1. **主要目标**

紧扣时代主题、把握青年脉搏，以体制机制改革为突破口，改革团的组织机构、干部队伍、管理模式和工作方式，打造有影响的青年工作品牌，构建具有济源特色的“凝聚青年、服务大局、当好桥梁、从严治团”四维工作格局，建设思想政治坚定、组织体系健全、运行机制科学、工作方式创新、联系青年密切、作风扎实过硬，更加充满活力、更加坚强有力的共青团，团结带领全市广大团员青年在把济源建成又富又美的区域性中心城市的进程中发挥生力军和突击队作用。

1. 进一步明确团的职责定位
2. **强化共青团基本职责。**把思想政治引领贯穿团的各项工作和活动，加强青少年理想信念教育和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用社会主义核心价值体系教育青少年，在建设中国特色社会主义的伟大实践中，造就有理想、有道德、有文化、有纪律的接班人，不断巩固和扩大党执政的青年群众基础，组织动员广大青年走在时代的前列，在改革发展稳定第一线建功立业。
3. **突出共青团阵地建设。**以青少年为主要工作对象，以学校、镇（街道）、社区、网络和新兴领域为主阵地，重点加强对网络媒体、青年社会组织及新兴青年群体的组织覆盖和工作覆盖。
4. **拓展共青团社会职能。**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拓展工作领域，立足自身优势，积极承担政府委托的有关青少年工作事务，积极参与社会治理创新，积极参与民主管理和民主监督。
5. 健全团的组织体系
6. **完善代表大会和委员会制度。**增强团组织的代表性和广泛性，注重吸收农民工和社会组织骨干、自由职业者等新兴青年群体中的优秀人员到团的组织体系，优化市级共青团代表、委员、常委结构，来自基层的一线的人员比例一般不低于80%、60%、35%。扩大代表大会代表的参与渠道，建立代表大会发言制度、委员会向代表报告工作和听取意见建议制度、团代表走访团员青年制度。完善全委会委员议事建言机制，建立委员重点发言制度、委员提案制度。更好发挥常委会作用，建立重要事项通报制度、重要决策部署研究机制。有序扩大团内民主，全面落实基层团支部（团总支）直接选举，扩大基层团委直接选举的范围。增强青联组织的代表性和广泛性，增加一线劳动者委员的比例，积极吸纳社会组织负责人和新媒体从业者，严格控制来自企业负责人、党政干部、社会名人的委员比例。
7. **改革优化机关机构。**着重调整职能、优化机构、提高效率，实现共青团和青年工作事业化、项目化、专业化、社会化、平台化、精准化。

适应时代发展需要，进一步优化和拓展团市委组宣部职能，加强网络新媒体引导和舆论斗争工作，探索与青年社会组织等新兴青年群体组织的多种合作渠道，打造专业化的服务广大青少年的新媒体平台和人才队伍，拓展网络舆论引导职能；参与社会建设，优化拓展对青年社会组织及新兴青年群体的联系、服务和引导，统筹负责新兴青年群体工作。

针对我市城乡统筹发展及青年流动性增强的现实，优化拓展对服务青年和促进青年发展工作的统筹，促进青年发展的研究规划、政策争取、资源整合及服务青年重点项目的推动，将农工部更名为青年发展部，相关工作由青年发展部牵头组织开展。

改革后团市委机关优化拓展工作职能，但不增加部（室）和编制，设4个部（室），分别为：办公室、组宣部、青年发展部、学少部。机关编制设置总数10名，其中包括参照公务员编制9名，行政工勤人员1名。

推动团市委直属事业单位济源市青少年活动中心（团校）的改革发展，坚持直属事业单位的主业导向，强化直接面向青年的公益性、服务性职能。突出宣传思想引导和团干部教育培训功能，加强团干部和青少年教育培训阵地建设，构建面向社会直接服务引导青少年的示范性平台。

1. **加强团员先进性建设。**强化共青团标识元素，通过组织团员高举团旗、佩戴团徽、学唱团歌、交纳团费等形式，增强团组织凝聚力、战斗力。积极运用文化、艺术、时尚等元素，策划、宣传团的组织形象和品牌活动，围绕团组织的公信力这一比较优势，强化提升团组织的核心竞争力。改进团员发展工作，提高团员质量。制定团员发展规划，到2017年底将初中阶段毕业班团青比例控制在30%以内，到2018年底将高中阶段毕业班团青比例控制在60%以内；严格入团标准和程序，完善团队衔接机制，改进推优入团工作，年满13周岁特别优秀的少先队员可以入团并保留团籍。改进团员教育管理，严肃团内组织生活和团的纪律，完善团员档案管理，加强对流动团员的管理；强化团员经常性教育，规范推行团、队仪式教育，增强团员、队员身份意识和荣誉感；发挥团员模范带头作用，推动全体团员成为注册志愿者。围绕团员先进性建设，到2017年在全市各级团组织和全体共青团员中，集中开展“学习总书记讲话 做合格共青团员”教育实践。从学习教育、组织生活、实践活动三个方面，以“十个一”为主要内容，广泛深入开展教育实践，教育引导广大团员青年在建设又富又美新济源的伟大进程中发挥生力军和突击队作用。
2. **夯实基层基础。**坚持党建带团建、团建促党建，以基层四项基础制度为牵引，将团的各项工作纳入党建工作体系，实现基层团组织聚焦思想政治引领主业，切实为党夯实青年群众基础。

加强基层工作力量。探索产业集聚（开发）区、镇（街道）团干部统筹使用，确保产业集聚（开发）区、镇（街道）有人干事、有人负责；探索推动有条件的村（社区）团支部书记进“两委”或由“两委”年轻同志、大学生村干部兼任团支部书记，按照规定从财政部门核拨的村级经费中统筹安排补助。采取政府购买社会工作服务的形式，在市、产业集聚（开发）区、镇（街道）、村（社区）三级购买青少年事务社会工作岗位或项目，到2020年努力建成100人的青少年事务社工队伍，建立共青团统筹和民政、财政、人力资源社会保障、综治等部门支持配合的工作机制。

强化基层工作阵地。依托每个镇（街道）党群服务中心、村（社区）党员活动场所或文化活动广场，分别设立镇（街道）青少年服务岗、村（社区）青少年活动点；探索在产业集聚（开发）区、商务中心区、特色商业区、专业市场、商圈楼宇、重大项目工地等青年工作集聚区域及电影院、健身基地、咖啡厅等青年生活聚集场所，依托党政工作阵地或独立建设，建立集约化、开放式、共享性的青年服务站，统一挂牌“青年之家”开展活动，有效解决团的基层工作阵地薄弱问题。到2018年底，全市各产业集聚（开发）区、镇（街道）建设“青年之家”数量要达到19家以上。

充实基层工作内容。围绕健全民主科学决策，推行基层团干部、驻地团代表等兼职社情民意调查员制度，全面了解掌握辖区内涉及青少年事务的情况反映，组织、代表群众参与全局性或与人民群众密切相关的重大工程、重大事项的讨论和决策。围绕矛盾调解化解，推行基层团干部兼任助理调解员制度，配合相关部门开展青少年事务纠纷调解，建立健全青少年难题隐患信息动态收集、报送、办理、反馈机制。围绕便民服务，依托各类“青年之家”，为青少年提供团员发展管理、扶贫救助、权益维护、就业创业、婚恋交友、心理咨询等服务，实现上级群团组织项目在基层落地；推行基层团干部兼职“维权在线”“12355青少年服务平台”“青年之声·济源”等线上平台的线下联络员制度，实现“网上反映诉求、网下对接服务”模式落地；灵活开展符合青年聚集方式、工作方式和生活方式的“微活动”，满足青年最直接的需求。围绕党风政风监督检查，探索推行基层团干部兼任党风廉政建设宣传员和监督员制度，为辖区内廉政文化建设出谋划策，提高青年群众参与反腐倡廉工作的积极性。

完善基层工作机制。针对基层群团组织之间缺乏协同的问题，建立健全“四个统筹”工作机制，逐步实现基层群团组织活动的统筹谋划、阵地的统筹管理、资源的统筹共享和成效的统筹考核，有力推进群团组织工作、阵地、资源等在基层的落地落实。

**（十一）巩固传统领域团组织建设。**巩固学校共青团基础性、源头性、战略性地位，以建设市团教议事协调机构和推行市级教育团工委制度为牵引，深化团教合作机制，确保共青团各项工作落到实处；巩固和完善党领导下“一心双环”团学组织格局，推行学校班级团支部班委会一体化运行机制；持续开展高校基层团支部“活力提升”工程和中学中职学校共青团“强基固本”工程，推行“清单+模板”的工作模式，推行校级层面的资源下沉和支部层面的团务规范；注重对青年教师的思想引导和工作覆盖；学生会要规范自身建设，充分发挥在完善学校内部治理机构、服务学生成长成才等方面的桥梁纽带作用；坚持和完善学生代表大会制度。强化市级少工委建设，落实少先队活动课时要求。巩固机关、企事业单位团的组织建设，在青年较为集中的行业、系统、领域成立大口团工委。巩固镇（街道）团的组织建设，打破镇（街道）内系统、行业、层级、所有制界限，探索推广运用市场机制吸引凝聚服务青年和推动工作的城乡区域化团建工作模式，推动区域内实现组织共建、资源共享、阵地共用、工作联动、优势互补、协作共赢。

**（十二）加强新兴领域团组织建设。**在非公经济组织和社会组织等重点领域，在产业集聚（开发）区、商务中心区、特色商业区等各类园区，在互联网等重点行业，加大共青团和青年组织建设力度，把新兴青年群体纳入工作视野。紧跟青年流动方向，在青年集聚的产业集聚（开发）区、农民专业合作社、互联网和社会组织等区域或领域，建立完善“五网贯通”的团工委覆盖模式。以做好流入地和流出地工作对接为重点，深化以乡情、亲情为纽带联系流动团员青年的驻外团工委覆盖网；以服务青年“双创”工作为重点，完善以“就业服务+技能提升”为平台联系新生代农民工的产业集聚（开发）区团工委覆盖网；以推进市级青年农民专业合作社联合会建设为重点，健全以“市场机制+规模效应”为驱动的青年农民专业合作社团工委覆盖网；以实现党的思想主张迅速精准传递到青年群体为重点，建立以“联系、服务、融入、共赢”为理念的新媒体团工委覆盖网；以发挥桥梁纽带作用为重点，建立以“枢纽”为核心定位的青年社会组织团工委覆盖网。注重以青年的外出务工和返乡回流为牵动，以社会组织和互联网为媒介平台，不断深化五大团工委覆盖网之间的联动、交流、合作，打造新时期共青团工作的“信息高速路”“活动立交桥”，实现五大团工委覆盖网的融合、贯通、发展。

1. 改革团干部选拔、使用和管理

**（十三）打造专职、挂职、兼职相结合的团干部队伍。**按照拓宽来源渠道、专挂兼相结合、实施分类管理、保持适当稳定的基本思路，坚持德才兼备、五湖四海，打破年龄、学历、身份、之际限制，不拘一格从党员、团员中选拔优秀人才，建设专职、挂职、兼职干部相结合，符合群团组织特点、充满生机活力的团干部队伍。团市委领导班子在现有职数的基础上，配备1名挂职副书记，增设2名兼职副书记，使班子成员中挂职、兼职成员比例达到50%。团市委机关各部门配备1至2名挂职、兼职部门工作人员，使机关各部门挂职、兼职干部比例达到40%以上。

**（十四）改进团干部的选任、培养、考核方式。**遵照好干部标准，突出“知青少年、懂青少年、爱青少年”选任要求，注重人岗相适，不搞年龄层层递减。专职干部注重面向基层，从具有群众工作经验的基层党政干部、企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基层团干部、新兴青年群体等各领域优秀青年党员、团员中选任。挂职干部注重从各行各业有群众工作经验的优秀人才中选拔。兼职干部重点从基层先进模范人物、社会组织带头人中选拔。可根据工作需要，通过社会招募的方式招募一定数量的机关工作志愿者。改进专职团干部选用办法，主要通过遴选等方式选拔。挂职、兼职团干部由市委组织部、上级团组织和用人单位统筹商议岗位、数量和人选。建立健全挂职、兼职团干部的遴选和管理办法。挂职、兼职人员行政关系不转，身份不变，不完全对应行政级别，挂职任务及挂职期限根据工作任务确定。

把专职、挂职、兼职团干部培养、选拔、交流和使用纳入党的干部工作总体规划，通过党校培训、挂职锻炼、高等学校进修和内外交流等形式，为团干部成长创造良好条件。强化对挂职、兼职团干部的工作融入和业务知识培训。联合市委组织部开展优秀青年人才培育计划，畅通挂职、兼职干部的培育、储备和使用渠道。推动将团干部的培训列为市委党校培训计划的主题班次，分级负责，分系统落实。认真落实团干部、少先队辅导员的各项政治和经济待遇。

坚持从严管理，完善团干部综合考核评价机制。实行平时考核、年度考核和任期考核相结合，兼顾党政评价、团内评价、社会评价，特别是增加基层团组织和团员青年评价权重。根据专职、挂职、兼职团干部承担的不同工作任务采取有针对性的考核办法，注重对考核结果的运用。

**（十五）改进团干部转岗机制。**加强专职团干部与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干部双向交流，推动系统内交流，积累在不同领域、不同系统开展群众工作的经验。完善团干部转岗制度性安排，在各级党委领导下合理规划团干部成长，与市委组织部共同建立团干部的转岗推荐机制，把团干部的转岗特别是团的领导机关中层干部转岗纳入党的干部管理之中。根据工作需要、岗位职责和本人能力素质、工作表现、任职经历，按照人岗相适原则作出合理安排。

**（十六）健全团干部协管机制。**专职、挂职、兼职团干部管理，以党委管理为主，团组织协助管理。团市委协助党委管理的团干部为本系统属于同级党委管理的干部。团市委对协助党委管理的干部，负有考察、了解、培养、教育的责任，对这些干部的任免、调动，应积极向党委提出建议。积极推动市委组织部制定团干部协管工作实施办法，建立健全协管工作的考核、团的委员会的审批、干部任免和调动手续办理、重要事项定期交流等工作制度。

**（十七）加强团干部作风建设。**对照全面从严治党的高标准、严要求，大力推进从严治团，锤炼过硬团风。进一步加强对团干部的教育、管理、监督，坚持把密切联系青年作为克服“机关化、行政化、贵族化、娱乐化”、切实改进干部作风的出发点和落脚点。扎实开展“两学一做”学习教育，深化党章党规学习，开展团干部健康成长教育，筑牢理想根基，增强党性修养，拥护团的改革。强化宗旨意识，践行群众路线，深化基层联系点、结对帮扶困难团员等工作，把从严治团的实际行动，转化为为党做好青年群众工作的实际成效。全面加强党风廉政建设，按照“三严三实”要求教育管理团干部，贯彻好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和省委、省政府若干意见，持续反对“四风”，始终把纪律和规矩挺在前面，引导广大团干部争做严肃党内政治生活、净化党内政治生态的表率。

1. 创新团的运行机制和工作方式

**（十八）完善密切联系青年机制。**坚决克服“机关化”问题，推动机关干部下基层接地气，深入青年、凝聚青年。建立完善“8+4”工作机制，深入推进机关干部常态化下沉基层工作，精准迅速地将上级团组织的工作主张传递到基层；建立完善“4+1”工作机制，改进机关干部向基层服务对象报到工作，指导和帮助基层团组织提高工作科学化水平；建立完善“1+100”工作机制，开展团干部直接联系青年工作，推动每名专职、挂职团干部经常性联系100名左右不同领域的团员青年，切实解决脱离青年群众的问题。兼职团干部和团属社团会员结合实际参照开展联系青年工作。

**（十九）建立扁平化工作机制。**坚决克服“行政化”问题，打破机关壁垒，树立“全市团干部做全市团的工作”理念，打造济源“共青团全域一体化”工作格局。在团市委机关组建重点工作项目组，作为部门分工机制的补充，跨层级、跨部门、跨领域统筹全市工作力量，在团市委党组领导下开展相关工作。用项目化理念推进济源“共青团全域一体化”，注重开展直接服务基层的工作项目，推动更多资源向基层流动。大幅精简会议、文件、简报，注重运用新媒体手段指导和推动工作，实现对团员、团干部的直接动员和重要信息的扁平化传递。建立团的领导机关经常性向青年开放制度，打造直接面向青年的工作平台，推进各级团组织和“青年之家”等团的服务阵地按照青年“生物钟”调整作息时间，及时回应青年诉求。尊重青年主体地位，组织活动请青年一起设计，部署任务请青年一起参与，表彰先进请青年一起评议，积极探索“订单式”服务，增强广大青年的获得感。建立青年工作观察员队伍，依托网络新媒体、第三方测评等手段，问需问策问效于青年，“倒逼”团组织聚焦青少年现实需求，切实增强工作实效。

**（二十）加强思想政治引领。**坚决克服“娱乐化”现象，积极承担引导青少年听党话、跟党走的政治任务，把思想政治引领贯穿团的各项工作和活动，建立内容上与青年思想实际和认知规律相适应，方法上更具吸引力、亲和力和感染力的思想引导工作体系。坚持正面宣传教育与分类引导相结合，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党中央治国理政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广泛开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和中国梦宣传教育，加强党史、国史、社会主义发展史学习教育，加强爱国主义教育、形势政策教育和国防教育，培育青年马克思主义者。深入挖掘和阐发济源优秀传统文化，大力弘扬愚公移山精神，持续开展学雷锋活动，设计务实管用的载体，大力宣传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新风正气，引导青少年明辨真假、是非、善恶、美丑。借助专业力量和市场力量，创作和推介一批面向青少年、有思想内涵和艺术感染力、有青少年优秀文化产品标识的文化精品，推动党的科学理论大众化、具象化。借助团属新媒体平台，推动中小学共青团、少先队优秀活动课的在线教育资源共享，持续加强和改进未成年人思想道德建设。

**（二十一）形成“共青团+互联网”工作格局。**运用互联网手段创新工作方式。以联系服务团员为重点，全面推进“智慧团建”，建设团员管理系统，实现基础团务、团员管理和团的信息统计网络化。以联系服务青年为重点，全力推进济源“青年之声”“青春济源”“微成长”等网络平台建设，逐步完善平台的组织动员、思想引导、服务维权等功能，把团的各类工作和活动逐步纳入“青年之声”工作链条，推动线上平台与线下服务阵地深度对接。把建好团属新媒体和用好社会新媒体相结合，推进与主流媒体、门户网站以及青年自媒体的合作，建立统一内容供给、多形式内容加工、多途径内容传播的工作模式，形成多层级、多领域、多互动的引导服务青年展示平台。深化“网上共青团”平台建设，集组织、阵地、活动功能于一体，构建我市共青团网络地图，促进共青团以组织形式出现在网上，让广大青少年迅速找到团组织和参加团的活动。加强网络文化内容供给，开发、推介一批青少年网络原创产品，占据主流市场。

积极参与构建清朗网络空间。加强与网信等部门的联动协作，建立青年网络舆论检测研判机制和分级分类处置机制，加强网宣队伍建设。着力构建由普通网宣员、网宣骨干分子、突击队员组成的“同心共圆”队伍管理体系，建立管理、培训和激励机制，在网上持续传播正能量，旗帜鲜明地开展舆论斗争。

**（二十二）创新服务大局的载体和方式。**围绕市第十二次党代会提出的建设又富又美的区域性中心城市的目标任务，树立在服务青年中服务大局的意识。围绕脱贫攻坚，积极实施“八方援”济源共青团助力脱贫攻坚行动，打造服务青少年的线上精准对接平台——“共青扶贫超市”和线下公益救助联动体系，夯实共青团参与脱贫攻坚的组织基础。围绕创新创业创优，大力实施“创出彩”济源青年创新创业创优行动，通过搭建教育培训平台，深化“青字号”品牌活动，完善创新创业服务体系，为青年创新创业排忧解难，让青年创新有载体、创业有平台、创优有路径。围绕生态环保工作实际，重点实施“绿风尚”济源青少年生态环保攻坚行动，组织广大团员青年依托大气污染防治“蓝天行动”、水污染防治“碧水行动”、“美丽乡村青春家园行动”等活动，积极参与环境生态治理，传播绿色理念、践行绿色生活、倡导绿色生产、建设绿色工程。围绕创新社会治理，更好发挥党委和政府联系青少年的桥梁纽带，代表青年参与人大、政府、政协等各类民主协商；强化“两办”职能，加强预防青少年违法犯罪工作，构建“大权益”工作格局，推动建立涵盖福利、保护、司法的未成年人法律体系；有效发挥青年志愿者的风尚引领作用，擦亮“青年之声·济源”、志愿服务等品牌，推动以青年信用体系为核心的青少年大数据系统建设。

**（二十三）健全联系、服务青年社会组织的工作体系。**强化对青年社会组织成立初期的孵化培育，推动形成一批功能明确、运转高效、向心力强的青年社会组织和青年活动组织。建立健全各类交流联络机制，为青年社会组织搭建展示交流的平台。推动制度性安排共青团承接政府青少年事务，积极争取党委、政府把更多资源赋予共青团，鼓励和引导社会资本通过共青团有序进入青少年服务项目，通过招投标，在特殊青少年帮扶、正能量传播、传统文化宣传、参与城乡社区公共服务、环保减霾、防灾抗灾等领域，广泛动员青年社会组织参与社会治理。在青联中增设青年社会组织界别，增强团属青年社团在青年社会组织中的影响力和凝聚力。

1. 建立相关改革保障机制

**（二十四）落实党建带团建制度。**认真贯彻中央精神和省委、市委要求，落实市委党的群团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党委主要领导积极参与团组织的重大活动。确立由党委副书记分管共青团工作，并建立政府副职联系共青团工作的领导机制。落实市委常委会定期听取共青团工作汇报制度。建立各级党的群团工作联席会议青少年事务会商制度，积极发挥其在青少年事务方面的议事职能和枢纽作用。落实“团的县级和县级以下各级委员会同书记、企业事业单位的团委员会书记，是党员的，可以列席同级党的委员会和常务委员会的会议”“团委书记市党员的，应提名为同级党委委员候选人”等政策规定。推动把团建纳入各级党委党建工作总体规划和年度考核内容，团建工作占一定比重。规范和落实团干部协管机制，明确各级团组织协管范围、程序和方式，将市级团组织对下管一级团组织的年度考评，纳入党政对同级团委班子年度考评。推动团组织负责人、优秀团员青年在地方换届中担任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重视发挥共青团组织在“推优入党”和推荐青年人才中的作用，明确团员入党需听取所在团组织意见的工作机制，带动党组织将推优纳入党员发展工作规划。加大全市党建带团建工作力度，积极与市委组织部联合，建立督导机制，对落实党建带团建工作的情况进行定期检查，建立相应的年度督导制度。

**（二十五）健全政府协调工作机制。**制定《济源市中长期青年发展规划》。深化近年来与教育、科技、民政、财政、农业、金融等相关政府职能部门的合作，推动既定工作项目落实。完善各级团组织工作经费保障制度，加大对共青团和青年工作经费的支持力度，落实好《中共济源市委 济源市政府关于进一步加强镇、街道共青团工作的意见》（济发〔2012〕11号）中“各镇办要将共青团组织工作经费列入财政预算”的要求，保证开展工作必要的经费需要，逐步建立起稳定规范的经费合理保障机制和有效监督机制。支持共青团参与涉及青少年事务相关项目的政府购买服务，明确购买项目目录。创新共青团事业发展资金多渠道筹措机制，鼓励团组织依法依规通过多种方式筹措事业发展资金，建立募集、管理、使用全过程公开和社会监督评价机制。

1. 组织实施

**（二十六）加强组织领导。**在市委坚强领导下，团市委成立改革工作领导小组，负责改革方案的组织实施。

**（二十七）把握推进节奏。**团市委改革工作领导小组研究制定改革方案，按程序报市委和团省委审批。市委和团省委批准后，及时出台方案，确保2017年上半年启动改革，2017年年底前基本完成。

**（二十八）明确工作要求。**深入细致做好干部思想政治工作，注意结合不同部门、不同单位实际，引导大家进一步深化改革认识、增强改革动力，做改革的促进派和实干家。做好正面解读宣传，主动回应团员青年和社会关切，为推进改革营造良好氛围。对改革中的重要问题和重大事项及时请示报告，主动沟通协调，确保改革工作有序有力展开。

以团市委改革为牵引，加强统筹指导带动我市各级、各领域共青团在党委领导下，结合工作实际谋划改革、推进改革，形成以上率下、全团抓改革的工作局面。同步推动青联和少先队改革。建立抓落实的工作机制，加强对改革措施落实情况的跟踪检查，发现问题及时调整解决，努力推动济源共青团事业开创新局面。